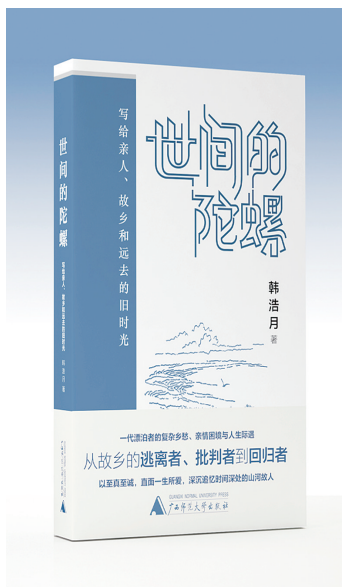




《世间的陀螺》 韩浩月 著
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你真的开心过吗？这是人到中年的我时常问自己的问题。读到韩浩月的《世间的陀螺》，虽生活经历不同，但很多体会，感同身受。他是北漂，我是南漂，都在回不去的故乡和融不下的新城之间努力寻找自己的位置。不同的是，在他的身后有一个好大的家族，而在我的身后，家族成员的身影总是模糊的。

记得一本社会学书籍曾提到，家族越大，其中的小孩夭折的风险越小，家族成员抵御风险的能力也就越强。这并不是说家族成员具体为你做什么事儿，而是他们的存在，就是一

种担保。即使我已经在深圳安家、生子，但是缺少了来自血亲的陪伴、支持，总有种不安全感。得不到的便越发渴望，而韩浩月身在大家族中才明白此中百般滋味，那是怎一个“难”字了得！他自小生活在大家族中，担负着长子长孙的家族使命，对他而言，这个家族既是温暖的，让他牵挂的，更是令他惧怕的，是让他感觉无能为力，想要奋力抽身逃离的。

在大城市多的是移民文化，人与人之间要保持适当的距离，近而有度，远而不疏，平时要尽量互不打扰，即使是亲戚间也不能无所不谈，除了直系血系，平辈的亲属间也会礼貌而克制。但在我们的原生文化体系中，家族内部各个家庭相互缠绕彼此共生，一方面生活繁复热闹，充满了人情味儿，一方面却又让人疲惫不堪，任何的礼节缺失，都有可能成为污点，亲属的生活中总是充满了彼此的影子。一家人吵吵闹闹，永远断不清的官司，这些已然是大家族的通病。

对于韩浩月而言，他的成长过程中有太多的伤痛，童年时父亲去世，母亲因不能背负家族的沉重而远走，可以想象一个缺少了父母陪

我们都是世间的陀螺

——韩浩月《世间的陀螺》

胡艳丽

伴的孩子，在一个大家族中成长的各种境况，安全感的缺失也伴随着他的童年、青年，乃至中年。直至中年，他才知道当年母亲的出走，是因为承受不了太多的压力，“在家族内部，因诸多至今未解的原因，她常和其他长辈、同辈发生激烈的争吵，有时还未免动起手来”。成年后的韩浩月，同样感觉“掉进家族的泥潭左右拔不出脚的时候，才能更深切地体会到母亲当年的艰难”。

就成长的伤痛而言，怨恨不能解决任何问题，韩浩月心中明白，他少时家族所有的问题，都可归结为一个“穷”字。穷怕了的一个大家族，即使在20年、30年后，仍然保留了这个穷病。其实，这并不是某一个家族特有的病，而是经历了动荡年代，从苦日子中走出来的一代人之通病。过往的生活残酷地形塑了几代人。

故乡和家，对于我们这一代人来说都是复杂的，她承载了太多的东西。透过韩浩月的文字，我们仿佛能看到那个坚守在故土守墓的三叔、为了大家族甘愿赴死的四叔，也能想象一个大家族聚到一起，争吵打骂，让人心力交瘁的混乱。

我们的父辈活得太沉重、太中规中矩、太没有个性，他们的

思想被禁锢在一个框架里，终其一生，都没能冲出那被形塑的重围，而我们在年轻的时候，又是怎样地期待过一种天马行空、无拘无束的生活啊。直到中年，我们慢慢活成了父母当年的模样，成为了自己不想成为的人，才明白此中的无力和艰难。

在他乡，我们试着融入，从精神、气质、衣着谈吐、与人相处的方式，我们以为自己做到了，但只要一回到家乡，一切就又回到了原点。虽然在外人眼中我生着一副江南女子的面容，但我自己心里明白，我是从骨子里渴望与朋友肝胆相照，一醉方休的北国女儿。

在异乡，即使心中再压抑，有再多的苦楚，孤身的行者也不敢在深夜放肆地醉上一回，因为我们深知，醉后没有一个安全的港湾，可以容纳毫无忌备的你。你是自己、也是家庭最后安全的底线。不论是病还是醉，对于中年人来讲，都太过奢侈。

这世间，所有的行者都是陀螺，就如同那首民谣中唱到的那样——“在田野里转，在清风里转，在飘着香的鲜花上转。在沉默里转，在孤独里转，在结着冰的湖面上转。在欢笑里转，在泪水里转，在燃烧着的生命里转”。

让读书润泽心灵

王娟

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说：“假如你有两块面包，请你用一块换一朵水仙花。”意思是，精神需要和物质需求同样重要，而好书就像那朵清香淡雅的水仙花，抚慰我们被世俗生活磨砺得粗糙与单调的心灵，让灵魂浸染芬芳。

一个人，除了从实践当中获取经验之外，很重要的一点便是要从书籍当中获得精神成长之源。“问渠哪得清如许，为有源头活水来”。读书就是滋养我们精神世界的活水，多读书，读好书，在经典的著作里汲取丰富的营养，才能为自己的精神补充钙质。

也许，我们每天并没有完整的大块头时间专注于阅读，但可以努力利用零碎的边角时间，哪怕每天只抽出十分钟，日积月累，积少成多，也可以读不少书。何况，只要我们少刷点手机，少看点电视，读书的时间自然也会余出来。“读书不觉已春深，一寸光阴一寸金”。流年似水，岁月苦短，在有限的时间内，我们要尽可能多读好书，那些快餐式的碎片阅读、浮浅的心灵鸡汤、虚幻的网络文学大可不可读或少读。

值得读的好书浩如烟海，需用心挑选那些能够洗涤灵魂、丰富心灵的好书。我们祖国有着五千年的

灿烂文化，从《诗经》《楚辞》到唐诗宋词，从《论语》《史记》到四大名著，经典数不胜数。这些优美的文学作品，穿越了千年的悠悠岁月，时至今日，仍在时间的长河里闪烁着璀璨的光芒。

读这类经典，我们的心灵自会被浸染得优美典雅，更懂得欣赏与感受美的一切，譬如看到夕阳，我们自然会想起“大漠孤烟直，长河落日圆”，看到晚霞，会想起“落霞与孤鹜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”，看到月光，也会想起“海上生明月，天涯共此时”。如果不曾阅读这些经典，面对再美的事物，除了连声赞叹之外，却也找不出一句更优美的字句来表达内心的欢喜与感动。

不仅仅是中华传统经典书籍，还有很多国外的经典名著也值得我们细细品读。好书会把我们带到丰富而美妙的境界，让我们体验各种不同的人生。

我自己从小酷爱读书，才三四岁时，就钻到邻居家里，捧着一本小人书，食不知味寝不寐。邻居起初也不相信，跟妈妈说，这么小的人儿哪里看得懂呀，哪知我居然能轻松讲出故事内容。

还有一次，妈妈悄悄给我买了一本安徒生的童话《丑小鸭》，看到

那精致的封面，我立刻急不可待地甩下妈妈，径直跑回家，蹲在家门口就开始读，那些由文字所构建的美妙境界和独特气息，至今环绕耳际。从此，文字便领着我踏入一个又一个奇妙而绚丽的世界，遨游在书海，和书本对话，倾听书中主人公的心声，感受他们的悲欢离合，体验那些丰富多彩的人生，成了我最大的乐趣。如此，阅读的习惯一直保持至今。只要翻开书籍，心境立即变得很安宁通透，仿佛周围的喧哗都已离我远去，天地间，唯我一人独自沉浸在书香里。

读一本好书，实在是一种绝妙的享受，尤其那些故事中的可人儿，他们那平凡却又沧桑的心灵总能深深震撼到我，读到忘情处，总禁不住泪落如雨。

喜爱文字的人是孤独的，守着自己的秘密花园，却又不孤独的，因为有文字作伴的时光里，思绪可以驰骋万里，可以巨浪滔天，可以静如止水。

读书时家里穷，贵重的书买不起，便养成了抄书的习惯。每每读到一本爱不释手的好书，又不能据为己有，我就习惯于奋笔疾书，一口气抄在软抄本上。我曾经抄过许多零散的诗词、散文，保存着几大本厚

厚的手抄本。手抄本也算得上是那个时期的一大特色吧。

如今，多的是电子书，但我还是更钟情于纸质阅读，喜欢摩挲书页时发出的沙沙声，喜欢油墨散发的淡淡清香。虽然现在我已不用再如此费力抄书，但是每当看到这些手抄本，想起那时的岁月，还是觉得那种年少时的热情与痴迷很值得珍惜。

随着岁月的沉积，读书已经悄无声息地融入到我的生活中，成为每日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不为求取功名，也不为附庸风雅，只是将它视为一种心灵的慰藉，以静心，以洗尘，以疗伤，以忘忧，自然而然地坚持在生命里。“三更梦书当枕”，因为读书，我们的灵魂变得有那么一点点不同。

（作者系安庆市第一人民医院职工）

